

檔 號：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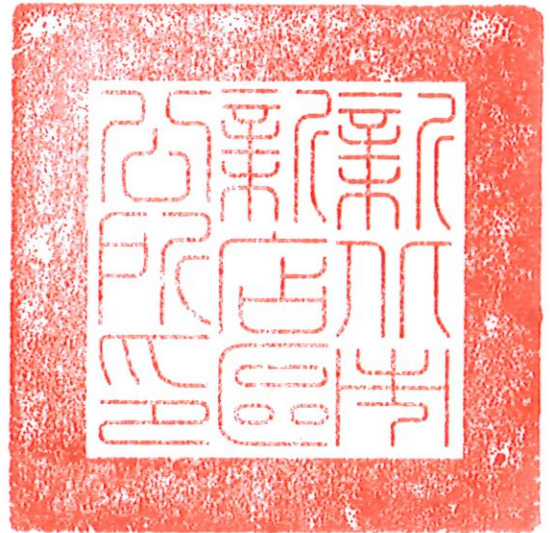
保存年限：

新北市新店區公所 公告

發文日期：中華民國115年7月8日

發文字號：新北店社字第1153318806號

附件：臺灣桃園地方檢察署相驗屍體證明書



主旨：本區民眾林新進君(身分證字號：F120982***，籍設：新北市新店區太平里020鄰秀山路23巷1號6樓)，於115年6月11日20時30分，因呼吸衰竭猝死往生於沙爾德聖保祿修女會醫療財團法人聖保祿醫院。目前無家屬處理喪葬事宜，倘公告期間屆滿無家屬認領，本所將依規定辦理後續事宜，特此公告。

依據：依社會救助法第24條及新北市政府社會局115年6月30日新北社助字第1151219646號辦理。

公告事項：

- 一、旨揭林君大體暫放於桃園市殯儀館，地址：桃園市桃園區大有路916號。
- 二、公告期間：自公告日起25日屆滿。

區長 黃秀川